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童茂军先生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童茂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童茂军、刘江波、杨振国为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童茂军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上述战略委员会委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任华、杨振国、章晓冬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任华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上述审计委员会委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杨振国、任华、童茂军为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杨振国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上述提名委员会委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杨振国、任华、童茂军为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杨振国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上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运作,更好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运作,更好发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职能,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运作,更好发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童茂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7.1 聘任刘江波为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刘江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2 聘任费维为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费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3 聘任王晓花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根据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王晓花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的要求,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王晓花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4 聘任王晓花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王晓花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要求,王晓花女士已经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王晓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特此公告。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 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等议案,本次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同日,股东大会结束后,公司随即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具体如下:

1、选举童茂军先生、刘江波先生、章晓冬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杨振国先生、任华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 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 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任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选举童茂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三)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经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童茂军(主任委员、召集人)、刘江波、杨振国。

2、审计委员会:任华(主任委员、召集人)、章晓冬、杨振国。

3、提名委员会:杨振国(主任委员、召集人)、任华、童茂军。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杨振国(主任委员、召集人)、任华、童茂军。

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任华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选举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选举章小平先生、李晓红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董进华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第二届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选举章小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1、总经理:童茂军先生;

2、副总经理:刘江波先生、费维先生;

3、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晓花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为三年,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应岗位的情形,均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人员的其他情形,且具备担任相应职位所必需的相关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要求,其中董事会秘书王晓花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一)童茂军先生简历

童茂军,男,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皆利士多层线路版(中山)有限公司品保部工程师,2001 年 10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杜邦(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销售专员,2010 年 11 月至今任苏州天承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刘江波先生简历

刘江波,男,1964 年 2 月出生,中国香港居民,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1 年 3 月至 1993 年 10 月历任 Filtran Microcircuits Inc 工艺工程师、生产经理,1993 年 11 月至 1995 年 5 月在 Circuit Graghics Ltd 任工艺工程师,1995 年 6 月至 1996 年 2 月任 Zycon Corporation 工艺工程师,1996 年 3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 Zycon Corporation SDN BHD 高级工程师,1997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 Atotech Asia Pacific Ltd PTH 与电镀产品经理,2003 年 8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安美特(中国)化学有限公司表面处理全球技术业务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深圳市精诚达电路有限公司顾问,2010 年 8 月至今任天承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章晓冬先生简历

章晓冬,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 年 11 月至 1995 年 4 月,历任川亿(深圳)电脑有限公司化验员、流程工程师,1995 年 4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东莞虎门南栅康源电子厂工艺工程师,1996 年 9 月至 2006 年 3 月,历任安美特(广州)有限公司产品专员、表面处理技术部门技术应用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惠州(大亚湾)华毅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四)杨振国先生简历

杨振国,男,195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8 年 4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华东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1994 年 4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德国德累斯顿聚合物研究所客座科学家,1995 年 6 月至 1996 年 2 月任华东理工大学副教授,1996 年 3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德国慕尼黑技术大学客座教授,1997 年 6 月至今,先后任复旦大学副教授、教授。

(五)任华女士简历

任华,女,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湖北力帝集团上海分公司财务主管,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师,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明朗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西德科东昌汽车座椅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控制及助理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澳仁工程设计咨询事务所负责人,2019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坤嵩工程设计咨询事务所的财务及人事管理负责人。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六)费维先生简历

费维,男,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7 年 9 月历任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投行部经理、高级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副总裁,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江苏迪欧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 年 8 月至今任江苏迪欧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盟识科技 (苏州) 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23 年 2 月至今任杭州启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七)王晓花女士简历

王晓花,女,198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历任健和兴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组长和财务课长。2016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0 月,历任公司财务主管、财务副经理和财务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广州天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八)章小平先生简历

章小平,男,197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惠州大亚湾华毅电子化工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惠州市铭涛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主管、采购经理、生产负责人,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九)李晓红女士简历

李晓红,女,197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山东盛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主任,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广东普加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千秋能源(上海)有限公司广州研发中心研发工程师,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项目经理,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十)董进华先生简历

董进华先生,男,198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10 月至 2005 年 4 月历任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课长,2005 年 4 月至 2012 年 2 月历任苏州百硕电脑有限公司课长、主任、副理,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10 月历任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副理、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历任苏州天承技术经理、高级产品经理、产品副总监,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9 月 2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春华路 299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8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37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	0
特别表决权股东人数	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9,655,67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9,655,675
其中: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9,655,67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0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为:0)	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210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2108
其中: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210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童茂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王晓花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童茂军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537,134	99.7010	是
1.02	《选举刘江波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537,134	99.7010	是
1.03	《选举章晓冬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537,134	99.7010	是

2、《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任华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9,537,134	99.7010	是
2.02	《选举杨振国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9,537,134	99.7010	是

3、《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章小平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9,537,134	99.7010	是
3.02	《选举李晓红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9,537,134	99.7010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童茂军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17,524	97.8587				
1.02	《选举刘江波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17,524	97.8587				
1.03	《选举章晓冬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17,524	97.8587				
2.01	《选举任华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17,524	97.8587				
2.02	《选举杨振国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17,524	97.8587				
3.01	《选举章小平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5,417,524	97.8587				
3.02	《选举李晓红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5,417,524	97.858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2、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凯、李博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监事会召集并由章小平先生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一致同意选举章小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109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9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增加临时议案。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期间,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鼎胜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84 元/股)的 130%,已触发"鼎胜转债"的赎回条款。经董事长提议,公司董事会于收盘后召开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后可免予执行提前通知的期限。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 15,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不提前赎回"鼎胜转债"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9]6 号文核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1254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 125,400 万元,期限 6 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65 号文同意,公司 125,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鼎胜转债",债券代码"113534"。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目前公司相关资金已有支出安排,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鼎胜转债"。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3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如公司触发"鼎胜转债"的赎回条款均不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在此之后若"鼎胜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鼎胜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108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不提前赎回"鼎胜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期间,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鼎胜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84 元/股)的 130%,已触发"鼎胜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鼎胜转债"。

● 在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3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如公司触发"鼎胜转债"的赎回条款均不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以 2023 年 12 月 21 日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若"鼎胜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鼎胜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均未持有"鼎胜转债"且不存在交易"鼎胜转债"的情况。

● 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鼎胜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9]6 号文核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1254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 125,400 万元,期限 6 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65 号文同意,公司 125,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鼎胜转债",债券代码"113534"。

公司本次发行的"鼎胜转债"自 2019 年 10 月 16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20.80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7.84 元/股。

二、"鼎胜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依据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期间,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鼎胜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84 元/股)的 130%,已触发"鼎胜转债"的赎回条款。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鼎胜转债"的议案》,目前公司相关资金已有支出安排,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鼎胜转债"。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3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如公司触发"鼎胜转债"的赎回条款均不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以 2023 年 12 月 21 日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若"鼎胜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鼎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四、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该可转债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鼎胜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均未持有"鼎胜转债"且不存在交易"鼎胜转债"的情况。

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107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5,5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

●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在保障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9)6 号文核准, 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 125,400.00 万元,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254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24,459.06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19)82 号),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联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晟新材")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项目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投入进度(%)
1	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45,983.63	41,300.00	8,970.95	21.72
2	年产 6 万吨铝合金车身板产业化建设项目(已变更)	58,730.84	2,100.09	2,100.09	100.00
3	年产 80 万吨电池箔及配套坯料项目	300,000.00	52,694.24	10,789.56	20.48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29,059.06	29,059.06	100.00
	合计	–	–	50,919.66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尚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的总额为 0 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 15,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同时,公司将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四、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5,500.00 万元的